

证券代码：838498

证券简称：耐特阀门

主办券商：浙商证券

杭州耐特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新增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日常性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一）预计情况

公司已经于 2024 年 4 月 26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并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上（www.neeq.com.cn）披露《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6），该预案于 2024 年 5 月 17 日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因经营发展需要，本次需新增预计日常关联交易，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关联交易类别	主要交易内容	原预计金额	累计已发生金额	新增预计发生金额	调整后预计发生金额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	调整后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购买原材料、燃料和动力、接受劳务	委托加工		41,010	500,000	500,000		公司业务订单增加、内部生产能力不足，委托杭州春江阀门有限公司加工业务

出售产品、商品、提供劳务	向关联人提供阀门	30,000,000	28,397,445	20,000,000	50,000,000	26,104,717	2024年度市场回暖、公司业务规模扩大
委托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							
接受关联人委托代为销售其产品、商品							
其他							
合计	-						-

（二）基本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一）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62 号

注册地址：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 62 号

注册资本：25,200,000,000.00 元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段向东

实际控制人：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矿产资源勘查；金属与非金属矿产资源地质勘探；国营贸易管理货物的进出口；出口监管仓库经营；建设工程勘察；建设工程设计；建设工程施工；电气安装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企业总部管理；控股公司服务；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自有资金投资的资产管理服务；地质勘查技术服务；选矿；矿物洗选加工；金属矿石销售；有色金属铸造；有色金属压延加工；锻件及粉末冶金制品制造；有色金属合金制造；金属表面处理及热处理加工；有色金属合金销售；高性能有色金属及合金材料销售；新型金属功能材料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研发；进出口代理；贸易经纪；国内贸易代理；离岸贸易经营；工程管理服务；土石方工程施工；地质勘查专用设备制造；建筑工程用机械制造；冶金专用设备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通用设备制造（不含特种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矿山机械制造；金属加工机械制造；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金属结构制造；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技术进出口；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工程造价咨询业务；对外承包工程；工业设计服务；石墨及碳素制品制造；石墨及碳素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2、关联关系

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持股 34%的股东中铝工业服务有限公司最终控制人。

（二）杭州春江阀门有限公司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杭州春江阀门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0745085694R

注册资本：8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柴为民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桐庐县桐庐经济开发区宝心路 369 号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高中低压阀门、消防器材、水暖器材、环保设备、仪器仪表、超声波水表、橡胶制品的设计、制造、销售、安装、维修；自动化智能控制系统、流体控制系统、节能环保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应用；货物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 关联关系

持股 16.50%的股东柴为民控制的企业。

二、审议情况

（一）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4 年 10 月 16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了《关于新增 2024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因非关联董事不足半数，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三、定价依据及公允性

（一）定价依据

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是本公司经营活动的正常所需，是合理且必要的，交易价格以市场价格为依据。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上述交易按照市场价格制定，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定价公

允合理。

四、交易协议的签署情况及主要内容

公司将在预计的金额范围内，根据业务开展的需要，签署相关协议。主要内容为向关联方中国铝业集团有限公司所属单位（含所属单位参股公司）销售阀门；委托关联方杭州春江阀门有限公司加工阀门零部件。

五、关联交易的必要性及对公司的影响

1、必要性和真实意图

上述日常性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的正常需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2、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行为遵循市场公允价格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的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公司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发展。

六、备查文件目录

《杭州耐特阀门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杭州耐特阀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公告编号：2024-031

2024年10月16日